

孝昌县双峰废弃矿山区域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工程监理(HBXI-202401QG-001001001)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HBXI-202401QG-001001001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孝昌县双峰废弃矿山区域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工程监理已由孝昌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昌发改文[2021]181号、昌发改文[2022]231号和湖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鄂发改投资[2023]236号文件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湖北骏鑫生态环境开发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中央专项资金和地方配套资金。项目出资比例为100.0%，招标人为湖北骏鑫生态环境开发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湖北行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概况

建设地点：孝昌县周巷镇

建设规模：（1）矿山生态修复2078亩。（2）采石场石废渣综合治理5处40万立方米。（3）建设集中式处理站39套，配套污水收集管50千米，建设人工湿地2400平方米。（4）河道生态修复8.5千米。（5）梯田面污染与水土综合治理工程3700亩。

其他：本项目监理服务费控制价为142万元。

2.2招标范围

招标范围：孝昌县双峰废弃矿山区域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工程施工设计图纸所含全部内容的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交工验收及缺陷责任期全过程监理（具体以监理合同约定的内容为准）。

标段划分：本项目仅1个标段

计划监理与相关服务期/监理服务期: 690日历天，其中具体以施工单位为完成本工程的全部施工内容作为最终监理服务期。

工程概算投资额/建筑安装工程费：9866.0 万元。

2.3其他：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答疑澄清（如有）、相关附件等。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本标段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1）资质要求：①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备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发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②具备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证书。（2）业绩要求：提供近五年内（投标截止之日往前推算）至少独立完成1项工程投资额不低于1000万元的生态修复工程监理或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业绩（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协议书等相关证明材料）。（3）拟派本项目的工程监理人员要求：总监理工程师1名，专业监理工程师不少于2名，监理员不少于2名。拟派本项目的总监理工程师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在本单位注册，且已承担总监理工程师工作的在监项目不超过2项，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监理能力。

3.2本标段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各投标人均可就本招标项目上述标段中的 1(具体数量) 个标段投标。

3.4本次招标本项目不属于政府采购工程。

3.5本项目属性：项目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6其它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若为联合体投标,指联合体所有成员),应当在湖北省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以下简称“电子交易平台”,下同)(网址:www.hbbidcloud.cn)进行注册登记,并下载手机版CA(标证通)或办理CA数字证书(具体操作参见“电子交易平台”—办事指南—交易主体注册登记指南)。

4.2 完成注册登记后,请于2024年01月04日至2024年01月08日24:00时止(北京时间、下同),通过互联网使用手机版CA(标证通)或办理CA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在所标段免费下载招标文件。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下载招标文件(具体操作参见“电子交易平台”—办事指南—招标(资审)文件下载指南)。未按规定从“电子交易平台”下载招标文件的,招标人(“电子交易平台”)拒收其投标文件。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2024年01月24日09时00分

5.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手机版CA(标证通)或办理CA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选择所标段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上传后,“电子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电子签收凭证,递交时间以电子签收凭证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招标人(“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6.投标相关事宜

①本项目实行网上开标,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进入湖北省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远程开标大厅,等候开标。②各投标人如对电子招投标存在软件使用方法有疑问请拨打软件使用客服电话4009980000咨询。。

7.评标办法

本标段招标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估法。

8.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标段招标公告同时在湖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网址:www.hbggyfwpt.cn)(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9.联系方式

招标人:	湖北骏鑫生态环境开发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	湖北行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湖北省孝感市孝昌县花园镇花园大道120号	地址:	孝昌县花园大道28号东洪花大道小区内
邮编:	432900	邮编:	432900
联系人:	宋思爽	联系人:	孙莹
电话:	0712-8303917	电话:	18171552640
传真:		传真:	
电子邮件:		电子邮件:	
网址:		网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2024年01月03日

备注:备注:为贯彻落实《省政府办公厅关于以控制成本为核心优化营商环境的若干措施》和《持续推进工程建设招投标领域应用电子营业执照“一网通投”改革工作方案》和孝感市工程建设招投标领域“一网通投”改革试点工作安排,对招标公告中:4.招标文件的获取4.1、4.2和5.投标文件的递交5.1、5.2的补充说明:4.招标文件的获取:4.1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若为联合体投

标，指联合体所有成员)，应当在湖北省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以下简称“电子交易平台”，下同）（网址：www.hbbidcloud.cn）进行注册登记，并下载手机版CA（标证通）或办理CA数字证书（具体操作参见“电子交易平台”—办事指南—交易主体注册登记指南）或电子营业执照（湖北省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通知公告-《关于湖北省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电子营业执照应用服务上线试运行的通知》-湖北省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电子营业执照服务操作手册）。4.2 完成注册登记后，请于2024年01月04日至2024年01月08日24：00时止（北京时间、下同），通过互联网使用手机版CA（标证通）或办理CA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电子交易平台”，在所投标段免费下载招标文件。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下载招标文件（具体操作参见“电子交易平台”—办事指南—招标（资审）文件下载指南）。未按规定从“电子交易平台”下载招标文件的，招标人（“电子交易平台”）拒收其投标文件。

5.投标文件的递交：5.1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2024年01月24日 09时00分 5.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手机版CA（标证通）或办理CA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选择所投标段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上传后，“电子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电子签收凭证，递交时间以电子签收凭证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招标人（“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